附件2

新密市人防办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计划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抽查事项名称 | 抽查依据 | 抽查对象 | 抽查内容 | 实施主体 | 抽查比例 | 抽查  频次 |
| 1 | 人民防空  工程维护  管理检查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第二十五条 | 使用单位 | 1.检查对象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；  2.检查对象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及有关规范开展业务情况；  3.检查对象申请批设时提交材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；  4.被投诉举报事项核查情况；  5.其他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检查的内容 | 人防办 | 20％ | 2次/年 |
| 2 | 人民防空  建设检查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第十七条 | 建设单位 | 人防办 | 20％ | 2次/年 |